证券代码:688507 证券简称:索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4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核心技术人员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更精准地聚焦长期战略目标,并适配业务发展对技术创新能力的进阶要求,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以提升整体研发效能、促进人才梯队与资源配置的动态协同为目标,对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进行了相应调整:原核心技术人员王普勇先生、原力先生、李季先生因工作职责进行调整,不再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调整后将在公司相应岗位任职,新增认定朱炼华先生、杨华宇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进一步强化核心研发团队力量。

● 王普勇先生、原力先生、李季先生仍任职于公司,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和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 公司研发团队组织架构完善,人才梯队配置合理。现有研发团队与核心技术力量稳定,具备持续进行技术创新与产品迭代的独立能力。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核心技术及其知识产权完整性构成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体系、核心竞争力与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一、核心技术人员调整的具体情况

基于长期战略目标规划,为提升整体研发效能、促进人才梯队与资源配置的动态协同,公司经审慎评估后对核心技术人员构成进行调整。原核心技术人员王普勇先生、原力先生、李季先生不再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新增认定朱炼华先生、杨华宇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调整后,原核心技术人员将继续在公司担任与其专业能力相匹配的职位,持续共同推动公司整体研发目标的实现。公司及董事会对王普勇先生、原力先生、李季先生任职期间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一)原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1、原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王普勇先生:男,1963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8年10月至1999年6月,历任上海铁道学院管理科学研究所助教、讲师、高工;1999年7月至2001年3月,担任上海市信息化办公室科技处副处级调研员;2001年4月至2016年9月,担任上海超级计算中心副主任;2016年10月至2017年4月,担任上海索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科研事业部负责人;2017年4月至2020年4月,担任上海索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科研事业部负责人;2024年6月20日至今,担任上海继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4月至2026年5月,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普勇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王普勇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不再被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时所作的相关承诺。同时,王普勇先生在其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离任后仍将继续遵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减持等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

原力先生:男,1972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年9月至1999年12月,担任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师;1999年12月至2003年2月,担任北京健康在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3年2月至2009年12月,担任蓬天信息系统(北京)有限公司副总裁;2010年1月至2020年4月,担任上海索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门负责人;2020年4月至2020年8月,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0年10月至2025年7月21日,担任本公司监事;现任公司总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原力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原力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不再被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李季先生:男,1983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9月至2011年1月,担任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结构工程师;2011年2月至2013年4月,担任北京中科英华电动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3年4月至2013年7月,担任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高级研发工程师;2013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高级研发工程师、研发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季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李季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不再被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2、知识产权情况

王普勇先生、原力先生、李季先生作为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参与研究并申请的专利均为职务成果,相应的知识产权归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也不存在影响公司知识产权权属完整性的情况。

3、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公司与王普勇先生、原力先生、李季先生签署了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对公司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保护、竞业限制等事项作了明确约定,并约定了保密内容和违约责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其有违反上述相关协议的情形。

(二)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为支持公司未来战略发展,并持续加强核心研发团队的建设,公司对研发人员的专业资质、过往经验、技术贡献及业务价值等维度进行了综合评估,以及对公司核心技术研发的参与情况与业务发展贡献等相关因素,经审慎研究,决定新增认定朱炼华先生、杨华宇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朱炼华先生:男,1991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8年7月至2020年7月,担任英国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玛丽居里研究员;2020年至今,担任公司高级研发工程师、副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炼华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杨华宇先生:男,1995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22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研发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华宇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技术人才的系统性培养与梯队建设,经过长期的投入与积累,已构建起科学、完善的研发体系。目前,公司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结构完备、储备充足,能够有力支撑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攻关与创新发展,不存在对单一核心技术人员的依赖。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变动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成员
本次变动前	陈灏、张志刚、李季、王瑞洁、王普勇、原力
本次变动后	陈灏、张志刚、王瑞洁、朱炼华、杨华宇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研发体系运转正常,技术团队整体稳定,现有研发力量和人才储备能够支撑公司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和产品迭代。为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优化人才结构,公司后续将重点采取以下措施:

1、持续强化高水平研发人才集聚

公司将结合业务发展需要,围绕CAE、物理AI等核心技术方向,持续引进和培养兼具理论深度与工程化能力的研发人才,进一步增强关键技术领域的人才密度,提升研发组织的前沿突破能力和交付能力。

2、持续提升研发体系效能

公司将结合技术路线演进和业务场景落地需求,优化研发资源配置和协同机制,强化核心技术平台建设,推动基础算法、产品架构与行业应用之间的高效联动,不断提升技术创新效率与成果转化能力。

3、坚持自主创新、战略合作与产业整合相结合的发展路径

公司将持续完善技术与产业生态布局,推动物理AI核心产品及相关场景解决方案的落地应用,提升公司整体核心竞争力与持续经营能力。

四、保荐机构对核心技术人员调整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不再认定王普勇先生、原力先生、李季先生为核心技术人员,新增认定朱炼华先生、杨华宇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系公司基于长期战略目标规划进行的调整,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和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现有研发团队总体相对稳定,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的调整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知识产权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会影响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及其专利权属完整性,不会对公司的技术优势、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88507 证券简称:索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1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2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138号中段上海广场办公楼9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4
普通股股东人数	4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9,553,33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9,553,33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4.735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4.735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董事长陈灏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以现场方式出席并主持本次股东会,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公司董事谢善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其中董事陈灏、董事王普勇、独立董事楼翔以通讯方式出席;

2、董事会秘书谢善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候选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9,535,320	99.9545	18,015	0.0455	0	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9,535,320	99.9545	18,015	0.0455	0	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9,529,808	99.9405	23,527	0.0595	0	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9,535,320	99.9545	18,015	0.0455	0	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9,529,808	99.9405	23,527	0.0595	0	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9,535,320	99.9545	18,015	0.0455	0	0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9,529,808	99.9405	23,527	0.0595	0	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8、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8.01	关于选举陈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9,467,138	99.7821	是
8.02	关于选举王瑞洁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9,472,148	99.7947	是
8.03	关于选举吴昧子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9,467,138	99.7821	是

9、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9.01	关于选举祝筱青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9,472,153	99.7948	是
9.02	关于选举陶永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9,467,143	99.7821	是
9.03	关于选举卢文俊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9,467,143	99.7821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31,582	97.5367	23,527	2.4633	0	0
4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937,094	98.1138	18,015	1.8862	0	0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931,582	97.5367	23,527	2.4633	0	0

2、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8.01	关于选举陈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68,912	90.9752	是
8.02	关于选举王瑞洁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73,922	91.4997	是
8.03	关于选举吴昧子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68,912	90.9752	是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9.01	关于选举祝筱青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73,927	91.5002	是
9.02	关于选举陶永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68,917	90.9757	是
9.03	关于选举卢文俊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68,917	90.9757	是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第3、4、5、8、9项议案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博然、耿佳祎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88507 证券简称:索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0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5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5月22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经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陈灏先生主持,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陈灏先生于本次董事会会议上就紧急会议的原因进行了说明。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选举陈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各专门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1、选举陈灏先生、王瑞洁女士、祝筱青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其中陈灏先生为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2、选举祝筱青先生、陶永平先生、吴昧子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祝筱青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3、选举祝筱青先生、卢文俊先生、陈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祝筱青先生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4、选举陶永平先生、卢文俊先生、毛为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陶永平先生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陈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志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杜莉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吴昧子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郑润玮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88507 证券简称:索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2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同意选举毛为喆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毛为喆先生作为职工代表董事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的3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

毛为喆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3日

附件:

毛为喆先生,男,1981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9月至2004年3月,担任精亚(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2004年4月至2006年12月,担任安世亚太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办事处技术支持;2006年2月至2017年4月,担任上海索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IT部经理;2017年4月至2020年2月,担任上海索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IT部经理、市场总监;2020年2月至2020年4月,担任上海索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IT部经理;2020年4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IT部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毛为喆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毛为喆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4.2.2条、第4.2.3条所列情形,具备《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507 证券简称:索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3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与公司于同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其主任委员(召集人),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证券代码:603595 证券简称:ST东尼 公告编号:2026-025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6年5月21日,东尼新能源完成了公司21.698%股权转让给湖州东利和湖州人才基金二期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持有东尼新能源的股权比例由55%减少至33.302%,东尼新能源不再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为进一步战略聚焦主业,迅速回笼资金、优化资产结构,提升整体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拟转让湖州东尼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尼新能源”)合计31.698%股权,其中21.698%股权转让给湖州东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州东利”)和湖州市人才创新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州人才基金二期”),交易对价为23,000.00万元;10%股权转让给东尼新能源核心管理团队新设的员工持股平台湖州兰知春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州兰知春序”)用以股权激励,交易对价为3,335.67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东尼新能源的股权比例将由65%减少至33.302%,东尼新能源不再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公司于2026年3月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后,各方签署完成股权转让协议、股权激励协议、股东协议等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各方确认首笔股权转让款的付款先决条件已全部成就,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收到首笔股权转让款合计12,0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2026年4月23日,东尼新能源完成了公司10%股权转让给湖州兰知春序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日,公司收到湖州兰知春序的第一期款项(股权转让总价款的10%)333.57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根据协议约定,各方确认第二笔股权转让款的付款先决条件已全部成就,公司于2026年5月7日收到第二笔股权转让款合计5,000万元。此外,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第三笔股权转让款付款先决条件之一,公司已将持有的东尼新能源股权数额512.3367万元质押给湖州东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2026年5月21日,东尼新能源完成了公司21.698%股权转让给湖州东利和湖州人才基金二期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根据协议约定,本次变更登记完成之日为交易的交割日,公司持有东尼新能源的股权比例由55%减少至33.302%,东尼新能源不再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东尼新能源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1	湖州东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3.5994	44.434%
2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12.3367	33.302%
3	湖州市人才创新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8.6792	12.264%
4	湖州兰知春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3.8462	10.000%
合计数		1,538.4615	100.00%

公司将积极推进本次交易,并按照后续进展情况和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3日

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关于运营管理机构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一、公募REITs基本信息

公募REIT全称	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REIT简称	工银河北高速REIT
场内简称	河北高速
公募REIT代码	508086
公募REIT合同生效日	2024年6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REITs)业务规则指引第5号——临时公告(试行)》等有关规定以及《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等

二、不动产项目基本情况

本基金的不动产项目为荣乌高速(大王店枢纽互通至冀晋界段),项目起自河北省保定市徐水区,途经保定市徐水区、满城区、易县、涞源县四县区,止于涞源县驿马岭(冀晋界)。本项目通过为过往车辆提供通行服务并按照政府标准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方式获取经营收益。

三、运营管理机构人员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5月21日收到运营管理机构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高速集团”)关于运营管理机构董事会秘书变动相关情况的书面通知。现将通知内容说明如下:

聘任张军同志为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张军,男,汉族,1968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河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办公室副主任,河北省高速公路承赤管理处处长,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部部长,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大广分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现为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四、对不动产项目运营情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影响分析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运营管理机构经营管理团队稳定,履职正常,本次运营管理机构人员变动系正常人事调整,不影响运营管理机构的稳定运营管理能力,对不动产项目运营情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无不利影响。

五、相关事项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及不动产项目运作情况正常,运营管理机构经营情况正常。

本公告相关内容已经运营管理机构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www.icbcubs.com.cn)或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进行相关咨询。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做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6-037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的基本情况

2023年,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东阳市东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科数字”)存续分立,分立为东科数字(存续公司)和东阳市新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岭科技”)。东科数字及新岭科技承诺自存续分立的相关股份过户之日(即2023年6月26日)起,持续共同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中关于大股东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合并计算判断大股东身份、共用大股东的减持额度、分别履行大股东的信息披露义务等。就共用减持额度的分配,按照东科数字与新岭科技分立时对应权益比例(即60%:40%)计算各自的减持额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科数字持有公司股份224,167,1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55%);新岭科技持有公司股份28,646,4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9%)。故新岭科技依然遵守关于大股东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新岭科技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0天内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130,3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0%)。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本变动事项,本次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东阳市新岭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新岭科技根据承诺遵守关于大股东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持股数量	28,646,439股
持股比例	3.3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其他方式取得:28,646,439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东阳市新岭科技有限公司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0,130,335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20%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3,376,778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6,753,557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15日~2026年9月12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股东分立取得
拟减持原因	自身经营需要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2023年,东科数字与新岭科技承诺自存续分立的相关股份过户之日(即2023年6月26日)起,持续共同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中关于大股东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合并计算判断大股东身份、共用大股东的减持额度、分别履行大股东的信息披露义务等。就共用减持额度的分配,按照东科数字与新岭科技分立时对应权益比例(即60%:40%)计算各自的减持额度。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系新岭科技根据其自身经营计划需要决定。在减持期间内,新岭科技将根据其自身经营发展情况、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